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1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4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

公司董事长杨林山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使用募集资金16,688.6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注册资本由6,600万元增加至8,800万元,股本总数由6,600万股增加至8,800万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05)。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0年9月28日下午14:00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水洪庙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6)。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2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小琴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688.6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3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3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望布艺")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688.67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75元,共募集资金56,650.00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4,13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5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18.0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2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44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项目备案代码	项目环评批复
1	年产1,500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46,800.00	2019-330110-17-03-012196-000	杭环余改备2019-48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3,400.00		
合计		50,200.00	50,200.00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金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435号),截至2020年9月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688.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拟置换金额(万元)
年产1500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16,688.67	16,688.6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0	0
合计	50,200.00	16,688.67	16,688.67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0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688.67万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435号),认为:众望布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众望布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众望布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公司就此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2、众望布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3、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众望布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16,688.67万元。

(四)监事会意见

2020年9月9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6,688.6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6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9月2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水洪庙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28日

至2020年9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03	众望布艺	2020/9/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一)(1)、(2)条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登记材料须在登记时间2020年9月25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二)登记地点: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崇贤街道水洪庙1号

邮编:311108

联系人:韩雯

联系电话:0571-86172330 传真:0571-86172330

(三)登记时间:2020年9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雯

电话:0571-86172330 传真:0571-86172330

(二)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请股东在与会前仔细阅读。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4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现金管理额度: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该额度可在授权期限内滚动使用。

●投资品种: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一年期内的投资产品。

●现金管理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望布艺")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75元,共募集资金56,650.00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4,13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5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18.0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2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44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品种

公司计划在不影响正常募投项目使用的情况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四)投资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风险管理实施措施

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

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公司将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为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户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上述理财产品等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持续监督。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3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3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众望布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05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07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已发行完成,并于2020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6,600万元增加至8,800万元,股本总数由6,600万股增加至8,800万股。

二、《公司章程(草案)》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首次公开发行已完成,公司现对《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原众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记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1438971341。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原众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记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10143897134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00万股,于2020年9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800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草案)》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本次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备案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0—39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4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因工作调整原因,王德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宋进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并将不再在上市公司任职。公司对王德春先生、宋进金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经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总经理靳文生先生主持,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刘正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提名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止(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认为董事候选人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标准,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本次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张秋先生为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

刘正涛,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销售部副总经理,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公司执行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制造部总经理、销售部总经理,中国重汽集团市场部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刘正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曲洪坤,女,汉族,198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重工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山东山推机械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潍柴(潍坊)后市场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博杜安(潍坊)动力有限公司监事,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现任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兼任财务部部长,济南港豪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曲洪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云清田,男,汉族,196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总质量师、首席质量官、运营总监、质量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销售事业部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国重汽集团济南特种车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质量总监,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等职。现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总监,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卡车销售部总经理。

云清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秋,男,汉族,197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济南动力部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卡车制造部副部长。

张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0-40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4日以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出,于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

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王涤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栗檣川先生、宋成展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并将不再在上市公司任职。公司对王涤非女士、栗檣川先生、宋成展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经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张永腾主持,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提名贾胜欣先生、颜敬人先生、李亚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监事会认为监事候选人贾胜欣先生、颜敬人先生、李亚鲁女士符合公司监事的任职标准,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贾胜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颜敬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提名李亚鲁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最终,本议案获得通过。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

贾胜欣,男,汉族,197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山东重工集团投资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审计法务部部长,审计部部长。现任中国重汽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审计部部长。

贾胜欣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颜敬人,男,汉族,1981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吉林大学德恒律师学院法学专业,政工师。曾任本公司制造事业部纪监审计部副部长,法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中国重汽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

颜敬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亚鲁,女,汉族,197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轻卡部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上市财务部副总经理。

李亚鲁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其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公司登录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并进行核实,其本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现任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因工作调整的原因,王德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宋进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职务变动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我们对公司的安排表示认可。经核查,前述人员的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其辞职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和经营运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对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与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同意提名曲洪坤女士、云清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张秋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任职资格与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张秋先生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张宏、马增荣、周书民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证券代码:688128 证券简称:中国电研 公告编号:2020-029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204号1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54,501,0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54,501,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7.639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7.63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章晓斌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董事杨鸿雁女士、独立董事柳建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2人,监事李昆跃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长章晓斌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孙君光先生、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王柳女士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4,50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7,091,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力峰、贺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出席人员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20-094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张鹏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也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鹏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同意推选于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刊登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2020-093)。

公司监事会对张鹏先生在监事会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20-093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9月3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认真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的议案》。

会议决定提名于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请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刊登的《关于变更监事的公告》(临2020-094)。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于雪,女,生于1981年,无海外居住权。曾任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经理,现任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监。

其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本公司百分 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 份;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20-092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9月3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的议案》。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人民币授信额度30,000万元(包括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进口信用证开证、票据贴现等融资业务)。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的额度,实际授信、借款金额以金融机构批准后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0-030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自2019年9月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295.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72%。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补助事项	获得补助时间	金额(万元)	收款单位	补助依据
1	稳岗补贴	2020.03.13	2.73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号)
2	稳岗补贴	2020.03.31	43.55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号)
3	稳岗补贴	2020.03.31、2020.07.30	0.79	广东浪潮软件有限公司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23号)
4	软件退税	2019.09.07、2020.05.20、2020.06.10	35.61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5	个税返还	2019.10.25、2020.04.07	1.35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6	个税返还	2019.12.10、2020.04.20	0.64	山东浪潮通信系统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7	个税返还	2019.12.30、2020.04.20	15.9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8	个税返还	2019.12.30	1.66	山东浪潮检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9	个税返还	2020.04.28	0.08	广东浪潮软件有限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10	个税返还	2020.05.07	0.05	青岛浪潮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暂行办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所得税若干政策问题的通知》
11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19.10.21	10.00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济南高新区关于开展2018年度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市级补助资金兑付工作的通知》
12	研发费用补助	2019.10.25	61.23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13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20.03.19	10.00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关于拨付高新区创新创业政策扶持资金的通知》
14	专利补贴	2019.11.29	2.00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2019年上半年专利资助受理须知》
15	专利补贴	2020.02.25	3.90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济南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16	研发费用补助	2020.04.07、2020.05.11	61.23	山东浪潮电子政务软件有限公司	《关于组织申报山东省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17	信息化项目政府拨款	2020.09.09	45.00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合计			295.72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上述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是否与日常活动相关分别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5006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公告编号:2020-004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8日、9月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0年9月9日披露了《山东玻纤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2020年9月10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波动较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临沂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山东省国资委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的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8日、9月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2020年9月10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股票静态市盈率为30.45,动态市盈率为35.9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0-083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会议具体时间以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告为准,公司届时亦将另行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铭普光磁,股票代码:002902)将在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召开当天停牌,待审核结果出具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申请股票复牌,具体时间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0-165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展诺先生的通知,庄展诺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庄展诺	是	12,000,000	16.44%	1.66%	否	否	2020年9月8日	2021年9月8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投资需要
庄展诺	是	6,250,000	8.56%	0.87%	是,高管锁定股	否	2020年9月8日	2021年9月8日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投资需要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庄小红	176,057,928	24.40%	122,000,000	122,000,000	69.30%	16.90%	–	–	–	–
庄展诺	73,009,350	10.12%	–	18,250,000	25.00%	2.53%	6,250,000	34.25%	48,507,012	88.58%
邓会生	4,309,714	0.60%	–	–	–	–	–	–	–	–
合计	253,376,992	35.12%	122,000,000	140,250,000	55.35%	19.43%	6,250,000	4.46%	48,507,012	42.88%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0-044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期信息披露情况概述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9月1日《关于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20-043),披露了罗一鸣女士诉被告北京东方永兴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第三人刘军的公司决议撤销纠纷案【案号:(2020)京0117民初2155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刘军先生近日收到原告罗一鸣诉被告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神州永丰")、第三人刘军的公司决议撤销纠纷案的相关材料【案号:(2020)京0108民初20384号】

原告:罗一鸣

被告: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人:刘军

诉讼请求:(1)依法判决撤销《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第一次执行董事决定》;(2)依法判决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和理由:

原告认为,第三人刘军自行召开的神州永丰股东会违反《公司法》及神州永丰公司章程的程序规定,召集程序、决议事项、决议内容、表决权数等均不合法,且严重侵害了其他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应予撤销。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已就罗一鸣的起诉立案受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诉讼系罗一鸣女士针对神州永丰于2020年作出的第一次执行董事决定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提出的神州永丰公司决议撤销之诉【所涉相关决议情况,详见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全部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六)》(公告编号:2020-002)】,该案件诉讼结果将影响到神州永丰作出的上述决议的法律效力,公司将持续关注神州永丰决议撤销纠纷的进展情况,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原告:罗一鸣,被告:神州永丰,第三人:刘军)及对应证据;

2、《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参加诉讼通知书》。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